

广发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新兴成长混合A）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7月10日

送出日期：2026年7月2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新兴成长混合	基金代码	002125
下属基金简称	广发新兴成长混合 A	下属基金代码	002125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09-15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刘玉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10-17
		证券从业日期	2008-07-01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注：本基金自 2023 年 4 月 18 日起增设 C 类份额。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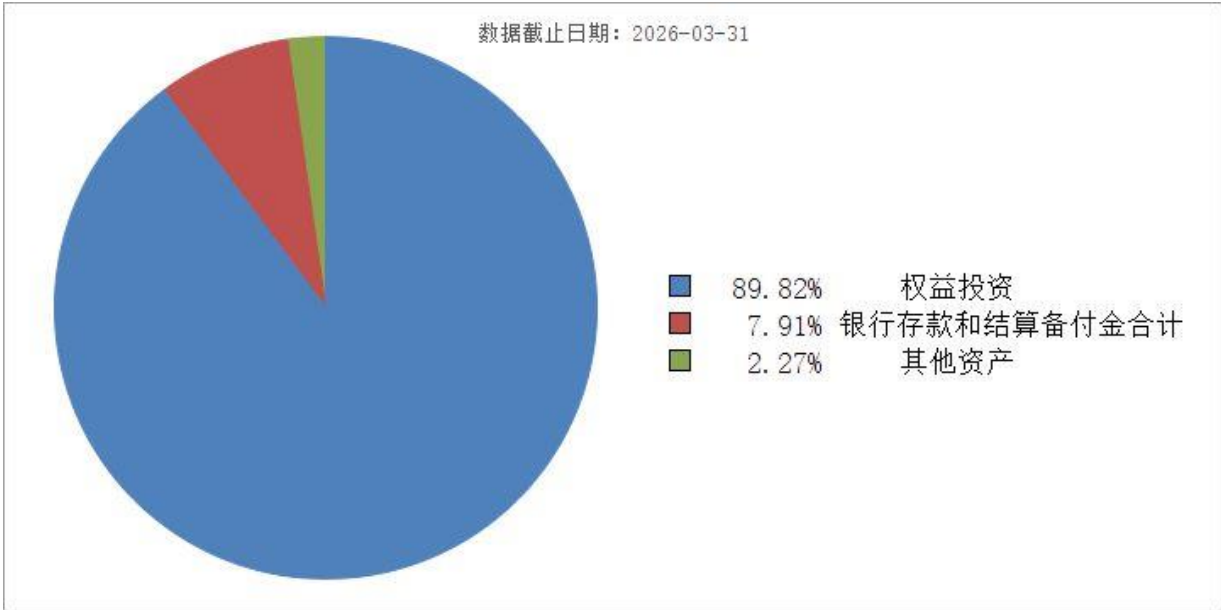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图把握中国经济发展和结构转型环境下新兴产业和传统产业升级换代的投资机会，通过前瞻性的研究布局，在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的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权证、股指期货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现金等）、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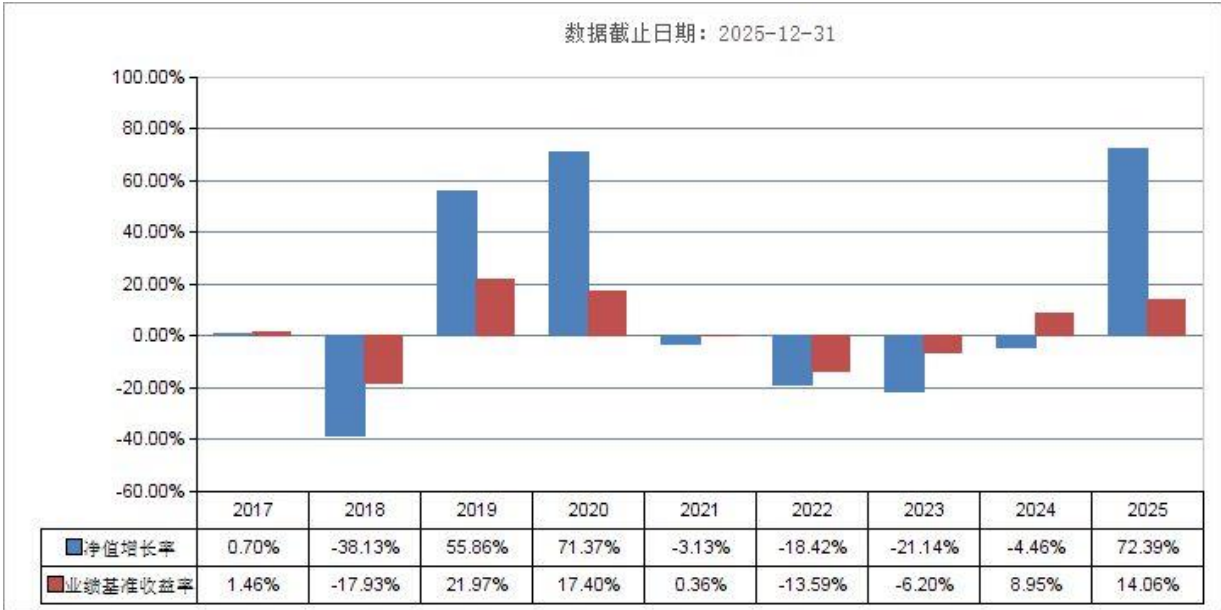
	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其中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非现金资产中不低于 80%的资产将投资于新兴成长主题相关的资产。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或对投资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做出相应调整。
主要投资策略	具体包括:1、大类资产配置;2、股票投资策略;3、债券投资策略;4、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挖掘中国经济发展和结构转型环境下的新兴产业和传统产业升级换代中具备高成长性股票的投资机会。本基金重点关注领域主要包括两个方面: (1) 新兴产业股票 新兴产业是以重大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为基础,对经济社会全局和长远 发展具有重大引领带动作用,知识技术密集、物质资源消耗少、成长潜力大、综合效益好的产业;其主要外在表现是建立在新技术、新工艺、新型产品、新商业模式、新市场需求以及制度创新等基础上的“可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产业。具体而言,涉及的相关产业包括但不限于信息产业、文化传媒、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智能制造、新能源及其应用产业、新材料、智能汽车、新兴消费等产业。因其特性,新兴产业中股票往往具有较高的成长性,蕴含着重大的投资机会。 由于“新兴产业”是一个长期动态的概念,本基金将持续跟踪政府相关政策、关注相关新兴产业发展状况、科研成果和技术工艺的重大突破及市场需求、商业模式创新等因素的变化,对新兴产业的范畴进行动态调整。 (2) 传统产业中的具备新成长动力的股票 随着新技术的产生、新的商业模式的出现、新产品的开发、新市场的开拓、经营模式的发展、生产方式的不断升级及公司发展的转型,传统产业中也会不断出现具备新成长动力、未来发展前景好的上市公司,具有较高的投资潜力,其也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800成长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

注:详见《广发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中“基金的投资”。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1、本基金份额成立当年（2017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未按自然年度折算。
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 < 100 万元	1.50%	
	100 万元 ≤ M < 300 万元	0.90%	
	3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30%	

赎回费	$M \geq 500$ 万元	1000 元/笔
	$N < 7$ 日	1.50%
	$7 \text{ 日} \leq N < 30 \text{ 日}$	0.75%
	$30 \text{ 日} \leq N < 365 \text{ 日}$	0.50%
	$1 \text{ 年} \leq N < 2 \text{ 年}$	0.30%
	$N \geq 2 \text{ 年}$	-

注：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可用于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资产。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对销售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具体以实际收取为准。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费方
管理费	1.2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48,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等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41%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

（1）投资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风险

(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风险

1) 基差风险；2) 合约品种差异造成的风险；3) 标的物风险；4) 衍生品模型风险。

(3) 投资国债期货的风险

国债期货的投资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基差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是因期货市场价格波动使所持有的期货合约价值发生变化的风险。基差风险是期货市场的特有风险之一，是指由于期货与现货间的价差的波动，影响套期保值或套利效果，使之发生意外损益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分为两类：一类为流通量风险，是指期货合约无法及时以所希望的价格建立或了结头寸的风险，此类风险往往是由市场缺乏广度或深度导致的；另一类为资金量风险，是指资金量无法满足保证金要求，使得所持有的头寸面临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4)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既能投资股票等权益类资产，亦能投资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因此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的变化均会影响到本基金的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将发挥专业研究优势，加强对市场、上市公司基本面和固定收益类产品的深入研究，持续优化组合配置，以控制特定风险。

(5) 投资权证的风险

权证投资可能面临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时间价值递减风险等。

2、投资科创板股票的风险。

3、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

4、开放式基金的共有风险

(1) 市场风险；(2) 管理风险；(3) 职业道德风险；(4) 流动性风险；(5) 合规性风险；(6) 投资管理风险；(7) 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等。

5、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及定期报告等。

如投资者对基金合同有争议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详见基金合同“争议的处理和适用的法律”部分或相关章节。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广发基金官方网站 [www.gffunds.com.cn] [客服电话：95105828 或 020-83936999]

- (1) 《广发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 《广发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 《广发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5) 基金份额净值
- (6)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7) 其他重要资料